

附件 1

2022-2023 学年第 2 学期期末试卷抽检工作方案

1. 本次抽检在广东培正学院试卷与毕业论文检查系统中进行。

2. 本次抽检 2022-2023 学年第 2 学期期末校院两级笔试题考试卷，抽检数量约为卷本总数的 20%，包括内在质量检查和规范性检查。

3. 7 月 6 日 15:00 前，各二级学院按《2022-2023 学年第 2 学期期末试卷抽检一览表》（附件 2）将抽检的期末试卷卷本和对应的课程教学标准（或教学大纲）电子版交至教学质量管理与评建办，同时提交期末试卷自查情况一览表和期末试卷自查工作总结（模板见教学字〔222302〕49 号）。课程教学标准（或教学大纲）按“抽检一览表中的科目序号（加黄列）+课程名称+课程教学标准（或教学大纲）”进行命名。

4. 校级教育教学督导于 7 月 6 日 15:30 后到教学质量管理与评建办领取试卷抽查相关材料。

5. 教学质量管理与评建办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将相关资料导入广东培正学院试卷与毕业论文检查系统，并分配检查任务。

6. 本次抽检工作自 7 月 7 日开始，7 月 12 日结束。